

内乡县渚阳大街改建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内乡县渚阳大街改建工程项目已经有关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乡县渚阳大街改建工程

2.2 项目编号:E4113000085003390001

2.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4 建设地点:内乡县渚阳大街;

2.5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分为南北两段,南段为方山路至教育路段,路线长0.796km;北段为职高至五里堡转盘段,路线长1.437km;南北两段合计长约2.233km。设计内容包含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内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等);

2.6 招标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监理;

2.7 质量要求: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2.8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划分为4个标段;

第1标段:职高至南五里堡(ZYK2+099.917--ZYK3+000)

第2标段:职高至南五里堡(ZYK3+000--ZYK3+537.155)

第3标段:渚阳大街(教育路至方山路段)

第4标段:第1、2、3标段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服务;

2.9 计划工期:

第1标段:60日历天

第2标段:60日历天

第3标段:60日历天

第4标段:本项目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监理服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施工标段（1-3 标段）：

3.1.1 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1.2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

3.2 监理标段（第 4 标段）：

3.2.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2 投标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3.2.3 拟任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

3.3 投标人 2019、2020、2021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债务，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三年，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5 投标人须出具无行贿犯罪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出具时间应是本公告发布之后）；

3.6 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经理或监理工程师不得有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3.7 投标人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等问题；

3.8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3.10 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01月19日8:00分至2023年02月15日09:00分。

4.2 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下载。

4.3 获取方式：

4.3.1 企业诚信库注册及CA办理

本项目只接受内乡县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业务，由于内乡县交易中心启用新版电子交易系统，已在旧版系统中注册的各交易主体应重新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后绑定原CA证书，新注册的各交易主体直接在新版交易系统中注册完善相关信息并绑定CA证书（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3.0版）启用通知》，请各潜在投标人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规定及时办理，未按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责任自负）。新版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信安CA客服：0371-96596。

4.3.2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潜在投标人需通过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点击新版电子交易系统，登录交易系统进行招标文件下载。（详见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3.0投标人操作手册》、《上传资质包操作说明》）。

4.3.3 请各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4.4 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注：（1）招标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完成招标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招标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招标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 17518959397。各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签到截止时间 20 分钟内），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5.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02 月 15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及开标地点：内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5.3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乡县）》等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7、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125U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7-65330781 15538782888

招标人：内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325006047125U

地址：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路122号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13569287924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岳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9F4WCK6K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润泽路有色地质家园A区10号楼二单元603

室

联系人：翟佳佳

联系电话：15837758878

电子邮箱：hnyczb2021@163.com

2023年01月18日